

牌坊文化：从实用建筑到政治象征(上)◆ 李思达

不久前，位于长安街南侧的国家开发银行总行门口再次大兴土木，但这次不是新修，而是要拆除：这是根据中央第五巡视组的反馈意见，以及长安街沿线景观和照明的统一要求，国发行自行对“办公楼前的牌坊进行整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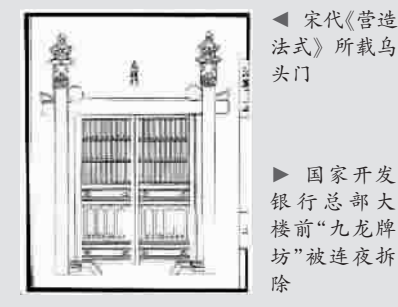
也许是因为在现代生活中牌坊已经不太常见，人们早已不太了解其所具有的内在含义，因此才搞出这场好戏的吧？要是换到牌坊牌楼盛行的明清时代，恐怕这座“九龙牌坊”根本都没有机会破土动工。

社区的象征：从衡门到坊门

无论是怎样的牌坊，再怎么在建筑样式上求新求变，其最核心元素还是很固定，都是由柱子和横梁构建成的门洞式的建筑。有学者认为，最初的牌坊原型应该能追溯到春秋时代的“衡门”。这种用两根柱子和横梁搭成的简单建筑，在我国第一部诗歌总集《诗经》中就有提到：“衡门之下，可以栖迟。”（《陈风·衡门》）南宋大学者朱熹认为衡门就是“横木为门也。门之深者，有阿塾堂宇，此惟横木为之。”而对比其他古人注解也可以看出，这是一种穷人家所使用的简陋门，这种门对应里面的房间也只是一些平房，如果有钱人家的阁楼，那便是“门之深者”，不能称之为“衡门”了。这种简陋的“衡门”，只是一种原始雏形而已，尚未具有后世牌坊所承载的多重社会功能和文化意义。“门”丰富社会内涵的加入，还得等到后来的唐代“坊门”的出现。

隋唐是牌坊发展中的一个重要时期。由于隋唐整个国力蒸蒸日上，长安、洛阳也成了繁华的国际大都市。为便于城市规划管理，当时的隋唐朝廷在长安和洛阳实行了一种被称为“里坊制”的制度，就是将整个城市用大大小小纵横交错的道路划分为棋盘状的方形居住区（隋代称其为“里”而唐代称其为“坊”）。在这些坊和坊之间，有一道用夯土的坊墙。居住在坊内的居民进出需要通过坊墙中间的

在中国诸多传统建筑中，牌坊是审批规格最高、程序最严的一种。哪怕在穷乡僻壤建一座小小的牌坊，一定是在程序上经过朝廷审核，再以皇帝的名义批准修建起来的。其在中国传统中所具有的丰富的社会、政治和文化内涵，也由此可见一斑。



门，被称为“坊门”。

这种情况，很类似现代一些封闭管理的小区，都是四周拉上围墙，通过一些固定门出入。而且坊门也会有门禁管理制度：不仅有“保安”看守，还会定时定点开启关闭（日暮关闭，五更开启），只有在一些重要的节日才会“金吾不禁”。一些重要的坊间社区的消息，甚至包括重要的政府通告，都是通过坊门传达到坊间居民。比如，政府需要搞什么活动，需要长安洛阳当地居民参加，就会在坊门上贴出告示；另一方面，如果坊里有什么好人好事、道德标兵，也会在这里贴出表扬；甚至谁家孩子考上公务员，中了科举，都会在这里贴出。这种社区布告栏，在唐人诗歌里都会提到（“宅院小墙庑，坊门贴榜迟。”白居易《失婢》）。可见其已经开始承载起一些重要的社会功能。

从一家的“衡门”转变为一个社区“坊



门”，可谓是牌坊进化中迈出的的一大步。虽然此时的坊门和衡门一样比较简陋，但已经有了两点显著的不同：首先，随着经济的发展，人们已经有余力和兴趣将坊门装饰得更加美观。至少在此时，坊门立柱已经是雕刻精美、装饰华丽的华表柱；其次，更重要的一点，那就是随着衡门变成坊门，其象征和承载的意义范畴已经扩大，现在的坊门不仅成为坊区的象征，还在某种程度上承载整个街坊共同回忆，并且肩负一些简单的社会功能。这种坊门，已经初步具有那种后世牌坊的多重社会功能和文化意义。

歌功颂德的乌头门和棂星门

古建筑学家研究认为，牌坊的社会意义和功能基本上可以分为三类：一是体现三观的，比如旌表褒奖、道德教化、宣扬主流价值观；二是炫耀标榜类的，比如情感承载、纪念

追思等；三是建筑艺术本身功能类的，比如空间分割点缀、标识引导、装饰美观等。仔细分析的话，第一类和第三类功能的来源其实都可以从衡门到坊门的演化中得到解释，但炫耀标榜功能似乎不在其中。因为这种功能来自牌坊的另外一个源头：“乌头门”和“棂星门”。

早在南北朝时期，在一些豪门大户中，就流行“乌头门”。其最明显的特点就在于有两根高大的华表柱，而且高出横梁或门扇很多。在文献中明确提到这种“乌头门”的是杨街之的《洛阳伽蓝记》，书中指出当时北魏首都洛阳的永宁寺北门就是“乌头门”。这种“正门”阔一丈二尺，两柱相去一丈，柱端安瓦筒、墨染，号乌头染”。乌头门称呼的来历正是自此墨染的柱子端，由于古人认为积功为阙、经历为阙，因此乌头门在一些地方也会被称作“阙”或“表揭”。

一生一首翰墨诗——周慧珺传

李静 张亚圣

八、弃文从医

1958年，全国掀起了“大跃进”运动，尽管这条总路线的出发点是要尽快地改变我国经济文化落后的状况，但由于忽视了客观经济规律，根本不可能迅速地改变我国经济文化落后的状况。

在教育领域，自1958到“文革”前夕，高校招生还有“不宜录取”和“降格录取”的政策，校方会对报考学生一一作政审，政审的结论基本分为四类：可录取机密专业，可录取一般专业，降格录取和不宜录取。政治审查的依据，并非个人表现或学习成绩，而是家庭出身和社会关系。

这年夏天周慧珺高中毕业，正面临考大学。她心心念念地想进复旦大学汉语言文学系。当然，对于成绩优秀的她来说，复旦大学也并非遥不可及，尤其是哥姐几人都已被名校录取。然而时过境迁，那个年代命运不是掌握在自己手中，像她那样家庭出身的人，显然是不宜被名校录取的。无奈之中家人考虑到周慧珺和她三姐都得了类风湿关节炎，恐是遗传因素导致，家里若能有个学医出身的将来便于照料，求职也相对容易些。因此，周慧珺报考了上海科技大学药系。

几乎不费周折，周慧珺就被上海科技大学药系录取了。虽然之前她从来没想到要成为一名医生，做的都是文学青年的梦，但是在那个年代她能被大学录取已属幸运。想到今后能为别人解除病痛，周慧珺也心满意足了。

是年，上海市兴办了几所新的大学，上海科技大学就是其中之一。报到那天环顾四壁，同学们年老的年少的都有，年龄结构参差不齐。有的同学衣衫整洁，有的学生破衣烂衫。原来那年头需要培养的是根正苗红的工农子弟，学生中也被分为三类：一部分是像周慧珺那样出身成分不好但考了高分从而被幸运录取的；一部分是考分稍逊的工农子

弟；还有一部分就是“调干生”（各地已经参加过工作，思想进步且贫苦出生的录取者）。学校初创没有校舍，只得借读于上海第一医学院。

那时整个“大跃进”运动正如火如荼地开展着。开学伊始，还没摸过书皮，就下到工厂参加劳动，地点是信谊药厂下属的一个分厂，劳动内容便是清洗药瓶子。

此刻的周慧珺关节炎已经十分严重，高强度的站立劳动加之长时间将手指浸泡于冰水中，全身感到锥心泣血的疼痛，走路都迈不开步了。一天七八个小时站着洗瓶子，正常人都已累得精疲力竭，何况疾病绕身的周慧珺。更难受的是有时凌晨四五点钟就将学生集合到操场，然后分散到学校各处扑灭蚊蝇。周慧珺拿个洗脸盆涂上肥皂沫到处扑兜，不断地闪转腾挪，腿脚僵硬得不听使唤。但少女的倔强与坚韧又促使她觉得以生病为由推脱工作是件难以启齿的事情，因此终究不曾吭声，咬着牙硬是挺了过来。但久而久之，病情也愈发严重。

白天辛苦劳动不算，晚上还需摊开医学书籍自学。学校虽教育劳动能坚忍人的意志，改造人的世界观，但医术是人命关天的事，治病救人没有精专的医学知识和科学的实践是不行的。所以开学前夕，周慧珺就去医药书店买了张人体解剖图粘贴在寝室的墙壁上，每天无论多累，都要对着图片一个部位一个部位地做上标记，慢慢地默、背、解、构。以致毕业时一本《人体病理学》已被她翻烂，做了不少圈圈叉叉。

打小周慧珺读书就属于那种不是用死功夫，是记性奇好，悟性敏强又长于思考的人。面对博大精深且陌生无知的医学知识时，她却迫使自己刻苦用力，不惜死记硬背、师心自运，渴望在学校教学步入正轨后专心攻习医业，做一名优秀的医师。

孰料，白天繁重的劳动和夜晚的挑灯夜读使周慧珺的病情每况愈下，不得已常常要向校方请假看病。最后校方以周慧珺身体患病为由，又是资产阶级的子女，没有商量、同情、关怀的余地，入学不到一年即被强令劝退。

30.有旧友也有新朋

龚自珍第二次与友人在花之寺聚会，是在三年后的道光十年（1830）四月九日。这次聚会由黄爵滋、徐宝善邀集，参加者众。

黄爵滋，字德成，号树斋，江西宜黄人。道光进士，官至刑部左侍郎。徐宝善，原名三宝，字廉峰，安徽歙县人。嘉庆进士，官至御史。参加此次集会者共有龚自珍、魏源、汤鹏、潘德舆等十四人。这些人有着相同的政治理念，虽说是赏花，其实带有研讨学术和议论时弊的政治色彩。

让人感到惊诧的是，这次雅聚，又逢海棠花落。“落红委地，簌簌如积，著树者亦无复雪融霞之态矣。”邀集者是有意选择这样的时段来聚会吗？完全可能。因为花盛之时，游人如织，车马喧腾，不适合同好在一起饮酒赋诗及议论时事。赏花其实是次要的，友人聚会才是他们的主要目的。而利用友人聚会的时机，大家倾吐心中块垒则是聚会的主旨。聚集在一起的这些小官和文人，大家几乎都有着共同的政治立场和雅好。比如像黄爵滋、龚自珍、魏源都是力主禁止鸦片贸易的强硬派。

时隔近两个月的六月二日，龚自珍邀集周凯、张祥河、魏源、吴葆晋、张维屏等在龙树寺兼葭蓼集，置酒叙谈。其中张维屏是嘉庆九年（1804）举人，到北京时，学士翁方纲见之曰：“诗坛大敌至矣！”由此诗名大盛。但此人官运也不佳。道光二年（1822）赴会试，中进士，被分派到外地当个知县，后捐升同知，到五十七岁时，就在这个小官位置上告老还乡，有著述多种。张维屏有诗记载了这次小型诗酒集会：“老树百年柯叶改，天龙一指春常在。酒人醉眼半模糊，一片蒹葭绿成海。楼头帘卷西山青，座中簪盍皆豪英。主人好客善选胜，此地压倒陶然亭。”诗固然好，但也属寻常的应酬之作。

随着花之寺聚会的次数的增加，龚自珍的情绪也越来越消沉。在第二次花之寺聚会后的第二年，龚自珍四十岁，开始发愿诵大藏“贞”字函《拔一切业障根本得生净土陀罗尼》。龚自珍试图更深入地沉入佛学中去，对现实越来越绝望。

剑魂箫韵——龚自珍传

陈歆耕

道光十二年（1832）春，龚自珍四十一岁时，邀集宋翔凤、包世臣、魏源、端木国瑚、杨掌生等十四五人，第三次前往花之寺聚会，参加者，有旧友，也有新朋。

在新朋中，最引人注目者为包世臣，是比龚自珍年长十七岁的长辈。此人一生精力在讲学，或担任幕客，在六十岁时才当过知县级别的小官，但他也同样喜欢议论时政，其书法和书法理论在晚清有很大影响。对其议论时政的胆识，《清史列传》有一段评述：“口若悬河。居金陵，布衣儻然。江西督抚，遇大兵、大荒、河、漕、盐诸巨政，无不屈节咨询，世臣亦慷慨言之。虽有有用不用，而其言皆足以传于后。”可见此人之牛。龚自珍对这位年长的“牛人”也是神仪已久。早在此次聚会十年前，就曾写诗赠包世臣：“郑人能知邓析子，黄祖能知祢正平。乾隆狂客发此议，君复掉臂今公卿。”

邓析子和祢衡都是敢于犯上直言的正义之士，但都遭到杀害。包世臣也同样敢于“掉臂”（面对公卿大官敢发议论），虽未掉脑袋，但也难以在官场如鱼得水。龚自珍与包世臣的深厚友情，还可以从另一个细节看出：包世臣这位书法大家，曾慷慨地把自己珍藏的《瘞鹤铭》旧拓本赠与晚辈龚自珍。《瘞鹤铭》旧拓本珍贵到何种程度呢？南朝梁时丹阳秣陵（今江苏南京）人陶弘景，是著名的医药家、炼丹家、文学家，人称“山中宰相”。他家养的鹤死了，埋了并写了铭文，刻于摩崖之上。虽然铭文谈不上特别精彩，但书法艺术水准之高堪称中国书法史上一绝。黄庭坚认其为“大字之祖”，令人感到传奇的是，凡是中国历史上有名的书法家，都在这里留下了书法摩崖石刻，并拓了此铭而去。后来摩崖遭雷击滑坡，碑文下半截落入江中，再后来，上半段也消失了，后世虽陆续打捞出—部分，但完整的摩崖石刻再也无法见到了。

龚自珍十分珍视这份来自书法大家的馈赠，将其挂在书斋中，并称其为自己藏品的“九十供奉”之一。为此，先生曾在《己亥杂诗》中的两首诗中记载其事。